

第一篇 為主培育屬靈的後代—總綱

【經節】

1、詩篇一二七篇 3 ~ 5 節

看哪，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；腹中的果子是祂所給的賞賜。少年時所生的兒女，好像勇士手中的箭。箭袋充滿了箭的人，便為有福。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，必不至於羞愧。

2、羅馬書九章 8 節

這就是說，肉體的兒女不就是神的兒女，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。

【綱要】

壹、前言

- 一、幾乎所有作父母的，都愛自己的兒女，尤其是中國人父母，更是傾其一切來栽培自己的兒女，期望他能成材，好光宗耀祖。
- 二、許多人終其一生仍無法理解「幸福」為何物，只是按照人生既定的行程走著，又按著世俗的潮流安排他的後代走他所走的路，既無異象，又無盼望，更無幸福可言。
- 三、所有信主的人都能作見證，我們的人生是因信主才有真正的起頭，也才懂得什麼是人生，什麼是幸福。既是這樣，所有信主的父母對待你的兒女都應該有屬靈的眼光和態度，竭盡所能的把孩子服事到主面前，這才是睿智的父母。
- 四、在培育屬靈後代的事上，召會應扮演更積極、更高層次的角色，除了提供良好的屬靈生態，還要製造更多成全的機會，並擔起指導父母的責任，好使家庭與召會兩面配合，產生健康屬靈的後代。

貳、認清撒但的伎倆

- 一、在摩西時代埃及的法老王對待以色列人的方式
 - (一) 利誘（出十六 3，民十一 4~5）
 - (二) 轄制（出一 11）
 - (三) 斷代滅種（出一 15~22）
- 二、撒但的破壞所帶來的危機
 - (一) 家庭被破壞，單親家庭日增，造成兒女管教的失衡。
 - (二) 兩性關係混亂，男女界限模糊，破壞了神在人身上的用處。
 - (三) 各種傳播媒體競相報導病態負面的新聞（如色情、暴力、政治惡鬪…等），青少年及兒童在沒有過濾的情形下，直接吸收並模仿，造成日後行為的偏差。
 - (四) 教改的混亂，顛覆了傳統的思維，造成價值觀錯亂，使師生都無所適從，破壞了學校教化的功能。
 - (五) 因著父母過度的溺愛與呵護，發展孩子的自我，愛講理由，不肯受教，與基督十字架的教訓背道而馳，並罔顧整體的利益。
 - (六) 課業的壓力，霸佔了青少年許多時間，成為他們不過召會生活的藉口。

- (七) 作父母的忙於工作，忽略經營親子的關係，對兒女的影響力隨著兒女年歲的增長而日漸式微。
- (八) 這世代的潮流太強，許多偏差的觀念積非成是，使許多作父母的容易迷失管教兒女的方向，坐視兒女隨波逐流被吞噬，使得召會無可用的後代。
- (九) 召會未能拿起培育屬靈後代的責任，僅能維持召會生活的例會運作，致無法永續的經營及永續的繁增。
- (十) 召會未能擔負指導聖徒過神人生活，未將高峰的真理落實應用於日常生活，致家庭生活與召會生活脫節。

參、認識神的心意

一、神要人繁衍增多，遍滿地面，並管理這地。（創一 28）

- (一) 由於人的墮落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無法正確的代表神，不能滿足神的心意。
- (二) 從以色列生的，不都是以色列人；肉體的兒女不都是神的兒女（羅九 6、8）。
因此，人肉身繁殖的後代必須轉成為屬靈的後代，才能叫神的心意得著滿足。

二、為著轉移世代，並為著主來作新事，主需要青年人。

- (一) 青年人是主恢復的盼望，神經常是藉著青年人來轉移這世代。在聖經裡很難找到一個例子是說到，主藉著呼召年紀大的人，來完成某件新的或重要的事。
- (二) 在所有的召會歷史中，當神有一個新的或重要的工作，很難發現有一個例子，是神呼召年長的人起首來完成。
- (三) 在近代主恢復的工作裡，主是從青年人開始的。倪柝聲弟兄和李常受弟兄都是在二十歲左右被主呼召，背負著轉移時代的工作。並且他們從 1936 年開始特別注意大學校園或醫院裡的福音工作，為要得著青年人。在這些青年人中間，有好些日後成為各地召會的負責弟兄或同工。
- (四) 也許因著大體莊稼還未成熟，或得勝者人數尚未滿足，主還會遲延祂的再來。
若我們這許多年長的人，陸續到主那裡去之後，誰來繼續主的工作，誰來延續加強主的恢復呢？

肆、為主培育屬靈後代的兩面責任

- 一、兒女是神託給我們的產業（詩一二七 3），作父母的有無善盡託管的責任，日後好向主交賬（來四 13），這是每一個作父母必須關切的問題。
- 二、召會是成全人的地方，必須營造出優質的屬靈環境，使年輕人留在其中並受成全，好使召會能永續繁增，這是各地召會的負責弟兄必須正視的問題。

職事信息摘錄

“有時候我們的心如何是根據我們所喜愛的。當我們喜歡某件事情，很自然的我們會有一個心來作這件事。但有時這樣的心願是來自我們的認知。當我們看見某樣事的重要及價值，我們很自然的會有心願來為著牠……。若我們真實的希望來有分於青年人的工作，而且是你有份量的方式來服事，我們需要讓神開我們的眼睛，看見青年人的寶貴以及他們在神手中的重要性。假若我們看見這個，我們會珍賞這份工作，而且很自然的在我們裡面會有一顆心來為著牠。”（如何帶領青年人，P.2~3）

“這裡有三個原因說明我們為什麼需要青年人。第一個原因是，年輕人還未被霸佔。最好接觸青年人的時候，是在他們的年紀在十六到二十歲之間。這個時候，他們開始瞭解事情，並且他們還未被霸佔。因此，我們必須抓住機會去得著高中生以及大學裡的新鮮人。當青年人到了十八歲以後，他們希望離開家。這是為著主的恢復得著他們最好的時間。”（靈與身體，P.107）

“第二個需要青年人的原因是，這麼多的青年人被聚集到學校裡。沒有其他的年齡層是這樣的被聚集在一起。因著青年人被聚集在學校裡，比較容易接觸到他們。為著能夠抓到魚，我們必須到有魚的地方去。”（靈與身體，P.107）

“第三個原因是，對青年人，特別是那些接近二十歲的人，心思比較容易轉變。那就是說，他們比較容易悔改。（悔改就是心思的轉變）。如果你呈現出來的東西是紮實的、有價值的，並且能引起青年人的興趣，他們就會接受。”（靈與身體，P.107）

“每一個召會都需要得到青年人，在任何的領域，未來都和青年人有關。若是一個產業或學校沒有得著青年人，那個產業或學校就沒有未來。這個世代就是青年人的世代。”（靈與身體，P.107）

“工作的未來及未來的果效，無疑的，都是在青年人那裡……從工作未來的觀點來看，無論如何我們都必須強調青年人。若是召會或是工作無法得著青年人，這就好像一個家庭沒有後代一樣。”（如何帶領青年人，P.13）

“再者，幾乎所有被神呼召的青年人所要完成的工作，都是轉移時代的工作。神呼召摩西來轉移一個世代，並且他也呼召約書亞來轉移另一個世代。很明顯的，祂呼召撒母耳來轉移另一個世代。申言者的職分、祭司的職分以及君王的職分都在撒母耳這個青年人的身上。他乃是真正轉移時代的人。大衛也是個轉移時代的人。再者，我們看見但以理以及他的三個朋友，都是在被擄時期中的青年人。藉著他們，神轉移了那個被擄的時代。然後到了新約的時期，第一個出現的人物就是施浸者約翰。我們知道他是一個為神所呼召的青年人。神使用他來轉移他所處的那個時代。我們繼續來看保羅，他是一個特別為神所用的使徒。當他為主所遇見的時候（徒七 58），聖經稱他為一個青年人。我們都承認保羅是一個轉移時代的人。我並不是過份的誇大，但我的感覺是，主在遠東在我們中間三十年前所開始的工作，是非常的厭煩那種天然翻轉時代的工作。為著能帶下這些能產生更大的果效的工作，神需要呼召青年人。”（如何帶領青少年，P.5~6）

“在五十年前，所有在早期主恢復的召會生活裡的人，都是二十幾歲的青年人。極少數是超過二十五歲。大多數是在高中或大學裡。”（與青年人的交通，P.8）

“撫育他們（兒童）長大且帶他們到主面前，這是召會繁增最容易的路。”（“兒童聚會的交通”；安那翰，一九八三年七月八日，錄音帶編號 #G3 8AN）

“每一年都有兒童長大與離開，每一年都有新人進來。在這些兒童得救後，他們成為年輕的弟兄姊妹。然後他們進入初中，成為學校裡的福音種子。我們去那裡作工，他們在裡面配合，帶進他們的同學。藉此方式，非常容易的作初中的福音工作。如果沒有弟兄和姊妹在那個初中裡教書，而且沒有弟兄姊妹在那裡作學生，那就很難進入。但如果有一些年輕的弟兄姊妹在初中裡面，這就好像一些”小的炸彈”。他們能夠在任何時候，在裡面及外面配搭。

他們在初中會帶一些同學得救。在畢業後，他們進入高中，他們成為高中裡的福音種子。在三年的高中生活裡，他們會帶領許多學生到主面前。這些弟兄姊妹畢業後，他們會到大學裡，成為大學裡的福音種子。這樣的繁增將會是無法想像的。假若這些兒童，從他們六歲入學開始計算，經過六年在兒童聚會裡的教育都得救了。在進入初中後，我們繼續的帶領他們。經過三年的初中，三年的高中，四年的大學，總共他們接受了十六年的屬靈教育和栽培。不光接受了十六年世界上的教育，同時也有十六年在召會裡的屬靈教育。這會是極有價值的。

此外，我們在兒童工作裡有另外的功用。我們知道兒童喜歡結交朋友，特別是六到十二歲之間的兒童，他們都喜歡來在一起。他們也許不聽他們父母的話，但他們會聽他們的朋友。兒童帶領他們的朋友來唱詩歌，這會帶來福音的反應。這會使得福音傳到兒童中間。然而，我們的福音不是僅僅為著兒童，藉著這些兒童我們可以接觸到他們的父母、兄弟、姊妹。

我們這些為主作工的人，必須有一個長遠的眼光。今天一年級的兒童，六年之後將會成為年輕的弟兄姊妹。當他們進入初中，在初中裡的福音將會被興起。當他們進入高中，他們會興起在高中裡的福音，帶領他們的同學歸向主。當他們進入大學，他們會成為大學裡福音的種子。這樣不停的結出果子是太有益處的。”（“關於兒童工作”，台灣，1985年一月；錄音帶編號 A5TPC 32）

“在一九六六年，我囑咐在台北的一些領頭弟兄們。現在，僅僅在台北這個召會，有至少一到兩千個家庭以及超過五千個主動的肢體。這是很容易為著召會有召會的兒童聚會。很快的，你們會有一萬個兒童。從七歲過了六年，到了十二或十三歲，這是個很好的時間讓這些兒童，信入主並受浸。在六年內，會有一萬個年輕的信徒成為初中的福音種子。然後在高中裡這些成員會加倍。過了六年他們會從高中畢業，然後人數會再加倍。他們會成為在大學裡的福音種子。這會打開所有大學的門，並且會帶進他們的父母。最多十六年，你會藉此得著至少四萬到五萬的新成員。但是我的話並沒有被重視。從 1966 到 1984，十八年的時間過去了。現在兒童聚會裡，少於一千個兒童。這是就是我要很強的改變這方式的一個原因。”（歐文，一九八八年十二月，Bill Lawson 筆錄）

第二篇 為主培育屬靈的後代—父母的責任

【經節】

1、箴言十九章 18 節

管教你的兒子，他就有指望；但你不可存心毀壞他。

2、箴言十三章 24 節

不忍用杖打兒子的，是恨惡他；疼愛兒子的，趁早管教。

3、加拉太書六章 8 節

為著自己的肉體撒種的，必從肉體收敗壞；為著那靈撒種的，必從那靈收永遠的生命。

【綱要】

壹、前言

- 一、許多基督徒父母與世人的父母一樣，僅關切兒女肉身的需要及屬世前途的發展，少有人關切孩子屬靈的幸福，及屬靈的成全，這是為主培育屬靈後代的最大障礙。
- 二、影響孩子最深遠的莫過於他的父母，這是所有作父母的無法推卸的責任，若能有此體認，我們將戒慎恐懼的面對孩子的未來，以免貽誤他們的一生。
- 三、任何事都是透過學習才會的，作父母的責任既是如此重大，我們更需要藉著學習切磋，好使我們能『稱職』，『盡責』。

貳、父母的責任

一、養育的責任

- (一) 這是指著食，衣，住，行等物質的供應以滿足其肉身的需要，是維持人生存的基本條件，也是為人父母的基本責任。
- (二) 有些人連這些基本的都沒顧到，他就失去了作父母的資格；但有些偉大的父母，他們雖然沒有什麼謀生的能力，面對艱困的環境，仍盡力顧到孩子們的需要，他們的所作所為贏得了兒女們高度的敬重。

二、教養的責任

- (一) 你的兒女要長大成材，除了肉身的身量要長以外，他的心智也要成長，他的性格也需要被建立，這些不能僅靠學校教育來執行，更需要家庭來配合。
- (二) 論到教養兒女，首先必須注意自身榜樣的問題。所謂『身教重於言教』，『上樑不正，下樑歪』，沒有好的榜樣，很難期盼教出好孩子。
- (三) 有了好榜樣，才有資格談管教兒女；管教兒女首先要注意管教的方向，然後再論到管教的方式（技巧）和時機。

1、論到管教的方向，是聯於父母對兒女的期盼，你希望孩子們將來如何發展，你就自然會引導他們往你所盼望的方向走。

2、方向是非常重要的，所謂『差之毫釐，失之千里』。如果我們沒有正確的人生觀，價值觀，僅盲目的追隨世俗的潮流，恐怕我們這些作父母的是瞎子的瞎眼領路者（太十五 14）。

- 3、關於管教的內容是非常廣泛的，但有一些大的項目是非注意不可的，諸如要正常兒女的雄心，不要鼓勵兒女的驕傲，要兒女服輸並學習謙卑，要教兒女會揀選，幫助兒女選擇同伴，要教兒女學習安排事情，幫助兒女有一個好的良心，幫助兒女走在生命的路上等。
 - 4、管教的方式要隨不同的對象，不同的年齡而作調整，這是需要更多活在靈裏，要有從神來的智慧，而不能隨你的高興任意對待他，否則會惹兒女的氣（第六4），與你漸行漸遠，反而失去管教的目的。
 - 5、管教的時機原則上要趁早，趁年幼，趁還有指望的時候（箴十九 18）。若已經錯過管教的時機，就要好好禱告，仰望主再賜給你機會，以免你的兒女陷入萬劫不復之境。
- (四) 父母除了作兒女的榜樣，並照著神的心意管教外，還需要大量的（多次、多方、長時間）禱告，好使我們的兒女能在神的憐憫下正常的成長。要知道我們在禱告中所作的，遠超過我們能想像的。

參、父母與召會的配合

- 一、召會是成全人的地方，兒女活在召會中，不僅得生命，蒙保守，更是受到最高，最完備的成全，你如果有這樣的看見，你就不敢輕忽兒女的召會生活。
- 二、從經歷中得知，我們若失去召會生活，就將失去一切，召會中有神，有神的同在，有同作肢體的弟兄姊妹，這麼豐富的產業，我們豈能不在意呢？
- 三、兒女過召會生活的情形，與父母的態度是有相當關聯的，有些父母不看重召會生活，不關心兒女屬靈的幸福，甚至攔阻兒女過召會生活，結果都後悔了。
- 四、幫助兒女過召會生活，有些基本的態度是必備的：

(一) 信託召會：

- 1、召會中有神，召會是神的家（弗二 19），有基督親自在治理（來三 6），更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（提前三 15）。召會也是神的金燈臺，手握七星的人子行走在燈臺之間（啟一 13、16），修剪燈蕊並添油，使其發光照耀。
 - 2、所以不可以在兒女面前任意批評召會，與召會過不去；即使是最差的召會生活，也有神的同在（如撒母耳在聖殿成長的背景）。
 - 3、為著自己肉體撒種的，必從肉體收敗壞（加六 8）。所有在家中消極的論斷或詆譏，都有可能導致全家無法正常過召會生活，切斷神聖生命的供應，甚至斷送兒女一生屬靈的幸福。
- (二) 交給召會：信託召會還得具體的把孩子交出來，要忍心，要捨得，要奉獻，像撒母耳的母親一樣，讓你的孩子在召會中有接受別人幫助的空間。
- (三) 尊重召會：尊重召會就是尊重神，尊重召會的帶領，也尊重所有的聚會。祭司以利因著尊重兒子過於尊重神，放縱他的兒子在聖殿中行了許多惡事，他們的結局都很悲慘，所以神說：『尊重我的，我必看重他；藐視我的，他必被輕視』
(撒上二 29~30)

職事信息摘錄

父母的為人

“百分之八十到九十的成功…取決於‘人’，剩下的百分之十到二十才和方法與原則有關。” “你不能只藉著改換方法而得著滿足。當然，我們不是說方法不需要改變，而是說光改方法是不夠的，最好是人要變。” 一個家庭是剛強或軟弱，與父母親直接有關。“父母是子女的榜樣、模型。有怎樣的父母，就會有怎樣的兒女。”家庭的管理與父母親這個人有關。“若是人不對，而只使用方法，這是危險的。…家長管理這個家是藉著他這個人。是這個人管理這個家，而不是方法。”

真

“真：裡外一樣就是真。裝作的人，謂之不真。” “真就是作你所是的而沒有任何裝假。” “讓你自己不發脾氣這是對的，但是你若用一個笑臉來裝假這就不對了。你必須出自你真誠的心來行事為人。…我們外面的態度必須是裡面心裡情形的彰顯。” “顯露出來的不是出於我們真正的情形，這是戴著面具。在一個人面前你是一個樣子，但在另一個人面前你又是一個樣子。這樣的裝假在主面前是可恨的。主喜歡看到誠實、真誠、忠信…我們不能作兩面人。” “無論你在兒女面前顯出怎樣的熱忱，若你不是真的，他們能夠很容易的看穿。他們是很清楚，但你不見得很清楚。你也許是一個很放鬆的人，但在他們面前表現得很謹慎。實際上，你不是那個人但你卻假裝是。請記得，你的兒女能夠很容易的看穿你。我們不應該想我們能夠欺騙我們的兒女。不！他們不能被欺騙。他們知道我們的感覺，他們能夠清楚的知道整幅圖畫。”

被破碎

主所需要的父母必須是不信靠他們的方法、道路、技巧、教育、機智，只信靠主。

“你也許會因著你的經驗被暴露而失望或喪氣…因著你不瞭解你自己，你也許想，你必須做一些事。事實上，你不必做什麼事。你只要簡單的告訴主。”主我在這裡。我是可憐的人。我對自己沒有信心。我的信心和把握只在於你。沒有你或離開你，我只是一個可憐的人。…沒有你或離開你，我不能作什麼。但在你裡面，在我裡面作加力者，我凡事都能作。”能夠這樣的認知，是非常正面的。”

被擴大並廣大的心

“神賜給所羅門…廣大的心”（列王紀上四 29），所羅門在治理上有才能是因著兩個原因；他有智慧並且他有廣大的心。事實上。這是一體兩面。”治理一個家庭必須有智慧，但智慧的祕訣就是一個廣大的心。許多時候在家庭裏有問題，這是因著父母親的狹窄。“大多數我們不正確的判斷，是因著我們狹窄的心。表面上是因著我們沒有智慧，實際的問題是，你的心太狹小了。許多不適當處理的問題，我們以為是我們的愚昧。但事實上，你的愚昧來自你窄小的心。若你僅僅擴大你的心，立即你將會成為有智慧的人。”

誠實的心

“這意味著不用任何轉彎抹角的話，不用任何手段，手腕。事情能做就做，不能做就不做，絕不用手腕去作。這些年來，我在神的兒女中間，看見許多不誠實的事。有的時候，連一位弟兄送你一件衣服都不誠實。你懂我話的意思，他並不是因為愛你，或者因為覺得你需要這件衣服。他送你一件衣服，是因為他現在要來託你做一件事。他怕你不替他作，所以就帶一件衣服給你。請記得，這就是從不誠實的心裡出來的東西。在外邦人中，這不算是詭詐，但在教會中，這就是不誠實。”

要徹底、正確、準確

“請你們記得，作父母的人，對兒女所說的話，如果不能實行，就不應該說。絕不應該給兒女虛空的應許。你如果沒有能力達到那個應許，就不答應他。如果辦不到，就不應許他。如果兒女要你買什麼東西，你要計算你經濟的能力，作得到的答應他，作不到的，你說，盡我的力量，我能作的，就作。我作不到的，就不作。總要每一句話都靠得住。你不要以為這是小事。應該叫他們總不疑惑你的話。”

“有的時候，話說得過份了，你總得找機會給孩子們看見，你那一次說話過份了。說話總要準確。”

要殷勤

“做事的人都知道，所有事情的成功都在於能抓住時間。” “殷勤的性格，百分之九十五是習慣養成的。” “你如果希望能夠勝過你的怠惰，養成一個殷勤的性格，你必須從你自己本身的事情做起，不管牠是大或小。” “所有治家的姊妹都知道，不管家是大是小，你把所有的時間都用在裡頭還作不完。但是有的人可以天天不作什麼，照樣還是一個家。”

要穩定，不急躁

“穩定的意思是說，不隨意更動。” “不隨意的相信或不信。不要相信得太匆促或太慢…當一個問題發生…而且很明顯的你需要處理…你必須不慌不忙…我們必須學習謹慎研究每一個細點，然後再作決定。千萬不要朝三暮四。…我們必須學習不驚慌、沮喪和急躁。除非我們非常的確定某件事，否則不要太快作決定。…你如果作了一個急躁的決定。這將很難收回。” “所有的事，撒但總是搶第一。任何真實的事，都能夠禁得起慢，但錯的事，總是很快就過去。因此，當某些事第一次發生，我們最好不做什麼。若是有一個小男孩跑到他父親那裡說道，爸爸，我要買一個新的玩具。父親應該回答，兒子，讓我們等兩天看看，看看主怎麼說。也許最好是再多等個兩天。撒但總是很快的，我們應該不接受第一個建議…青年人的性情總是非常快，他們有一個急躁的性情。他們喜歡很快的行動並馬上得到答案。這樣的急躁牠的源頭是狡猾的蛇。如果你肯等待，神就會進來。”

帶著真誠及愛護來關心

“有的母親似乎是缺少智慧。然而即使她們不聰明，她們卻以很好的方式來養育兒女。因為她們以一種愛的關注來對待兒女。她們用柔細、親密的方式來對待兒女。相反的，有些母親也許很有知識、天分、聰明，她們缺少對兒女必須的關注。在照顧兒女的事上，最重要的不是知識和能力，而是親密的關注。”

“你們必須學習和你的兒女接近，歡喜幫助他，讓他們有難處的時候會告訴你，軟弱的時候會請求你。不是說，他們軟弱的時候，就去請求別人。他們無論失敗的時候，成功的時候，都能夠來告訴你。…不是坐在寶座上審判，乃是幫助。…你必須要做到，孩子有難處的時候，第一個是來告訴你，第一個是來尋找你，你能夠做到一個可信的地步。這樣，這一個家庭的難處就相當少，能過去。”

能包容

“包容的意思是能讓步。我們必須注意到這是彼此互相的。最好是雙方都能讓步。若雙方都不讓步，至少另一方能夠妥協。…包容意即不堅持自己的看法，願意放棄自己的意見。一個人也許有某種看法，但他因著他人的緣故而妥協。…能包容別人意思是能同情在別人身上的限制。”

“有些父母是輕率的，在得救後只參加少數的聚會，但兒女卻非常屬靈。這告訴我們一個一般的傾向：我們這些愛主的人很容易因著我們的熱心而對孩子疏遠，有一些母親非常愛主，她們把參加聚會排在第一位。但她們沒有路將她們的兒女帶到主面前。原因是她們太強了。同樣的原則應用在我們身上。我們必須帶人進來不是根據我們的熱心，而是根據我們的和善。每一個想帶人進來的，都必須像漿糊一樣容易讓步。漿糊主要的特性就是它非常包容。你可以把任何的東西黏在牆上，平面的、有稜角的角落、彎曲的邊緣。每一個愛主的人都必須像漿糊，能夠塗在任何地方。任何人接觸到我們，都會被我們黏住。愛主的人不能像鐵盤一樣有一個硬且不屈服的人格。如果是這樣，即使他們愛主，到死了都不會結出果子來。任何一個弟兄姊妹，如果像漿糊一樣，都能夠抓住人。”

在靈裡被充滿，在神聖生命中長大且被變化

“當我們在靈裡被基督充滿成為神的豐滿…父母親就會照顧他們的兒女。” “我們老的方式不應該用來照顧並撫養我們的兒女。我們不能信任在我們家庭中舊有的經驗，因為許多的習慣、哲學、文化是構成在我們裡面。我們必須是另一個人。如果我們希望成為好的父母，我們必須被重新構成。”

“我們必須讚美主且告訴祂，我們是軟弱的，無法作我們所當作的。然後在一些禱告之後。我們應該操練我們在主裡面的信，每天仰望祂。若我們關注我的性格，我們需要禱告，在主裡信靠祂，仰望祂。我們仰望祂來幫助我們建立起我們的性格，從我們舊的習慣中得拯救。”

“神的意願是分賜基督到我們裡面，使祂作我們的生命和一切。神使基督成為我們的公義、聖別、人性、耐心。因著基督是一切，那我們就沒有需要來決定作什麼或成為什麼。反而，我們應簡單的轉向祂，然後說“主，感謝你。當我需要人性時，你就是我的人性。我需要什麼，你就是什麼。””

“神並不希望我們嘗試著作好丈夫、妻子、父母、兒女。神只希望一個人，那就是基督。然而，我們不應該過早的教導兒女這個。反而，我們應首先對我們自己教導，告訴我們自己，”神不希望我們的自我改良，祂只要基督。祂已經分賜基督到我們裡面作我們生命和一切，使我們可以活祂，祂能住在我們裡面。不需要我們掙扎的來愛。我們的愛是有限的。但基督是愛，無限的愛，祂是住在我們裡面。”

治理一個召會如同治理一個家庭

“若一個地方召會，有一些長老照料召會，如同母親養育自己的小孩，這會是非常的美好的。若一個地方召會，有長老教導聖徒，如同母親養育自己的小孩，這召會將是非常的好。” “長老治理召會，他們應該像父母一樣，教導他們的兒女。”

- 1 . 倪柝聲文集第四十九冊,第三十三篇。
- 2 . 家聚會,PP. 75-76,78-79
- 3 . 水流報,Vo1.13,No.4,P.1432
- 4 . 提多書生命讀經,P.38
- 5 . 神命定之路的操練與實行 , PP.73 , 84 , 216
- 6 . 長老治會,PP.6-28,30,34-35,39-40,42-44 ,
46,49,51-50,53-55,57-58,60-63,207,213,214
- 7 . 帖撒羅尼迦前書生命讀經,PP.108,110
- 8 . 性格,PP.7-8,17-19
- 9 . 生命的經歷與長大,PP.198-199,212
- 10 . 創世記生命讀經,P.229
- 11 . 哥林多生命讀經,PP.361,369-370,382-383,387
- 12 . 長老訓練第十一冊,PP.23,25-26,28,31-33,38-39
- 13 . 家聚會的關鍵,PP.66-76
- 14 . 長老訓練第四冊,PP.97-98
- 15 . 長老訓練第八冊,P.159
- 16 . 馬太生命讀經,PP.740-741
- 17 . 以弗所生命讀經,P.431
- 18 . 歌羅西書生命讀經,PP.324-325